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選舉委員會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彰選二字第1153250007號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公告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人名冊、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22案投票權人名冊公告閱覽之起止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，選舉人、投票權人如發現名冊有錯誤或遺漏時，應於公告閱覽期間內申請更正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2條、第23條第1項、第38條第1項第3款、同法施行細則第11條第1項、第22條第3款、第4款；及公民投票法第24條第1項、細則第3條第2項第1款，準用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2條及細則第11條。

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選舉人名冊、投票權人名冊公告閱覽之起止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起止日期、時間：115年11月10日起至115年11月12日止，於各鄉(鎮、市)公所上班時間，共計3日。

線

(二)地點：彰化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。

二、受理更正處所：同公告閱覽地點。

主任委員 蔡明娟